

吉祥人寿鼎盛 3 号 B 款年金保险（万能型） 产品说明书

在说明书中，“您”指投保人，“我们”、“本公司”均指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险种特色：

- 投保简： 只需交费一次；
期限短： 保险期间 10 年，满 3 年后无扣除费用，可全额领取；
零收费： 免收初始费用，免收风险管理费，免收保单管理费，三年后部分领取或退保不扣除费用；
收益增： 满 2 年后年年领取一定比例的年金，年年随个人账户价值递增；
投资稳： 具有最低保证利率（3.0%），专业投资团队进行管理，资金安全有保障；
账户明： 日日复利、月月结息，投资收益透明清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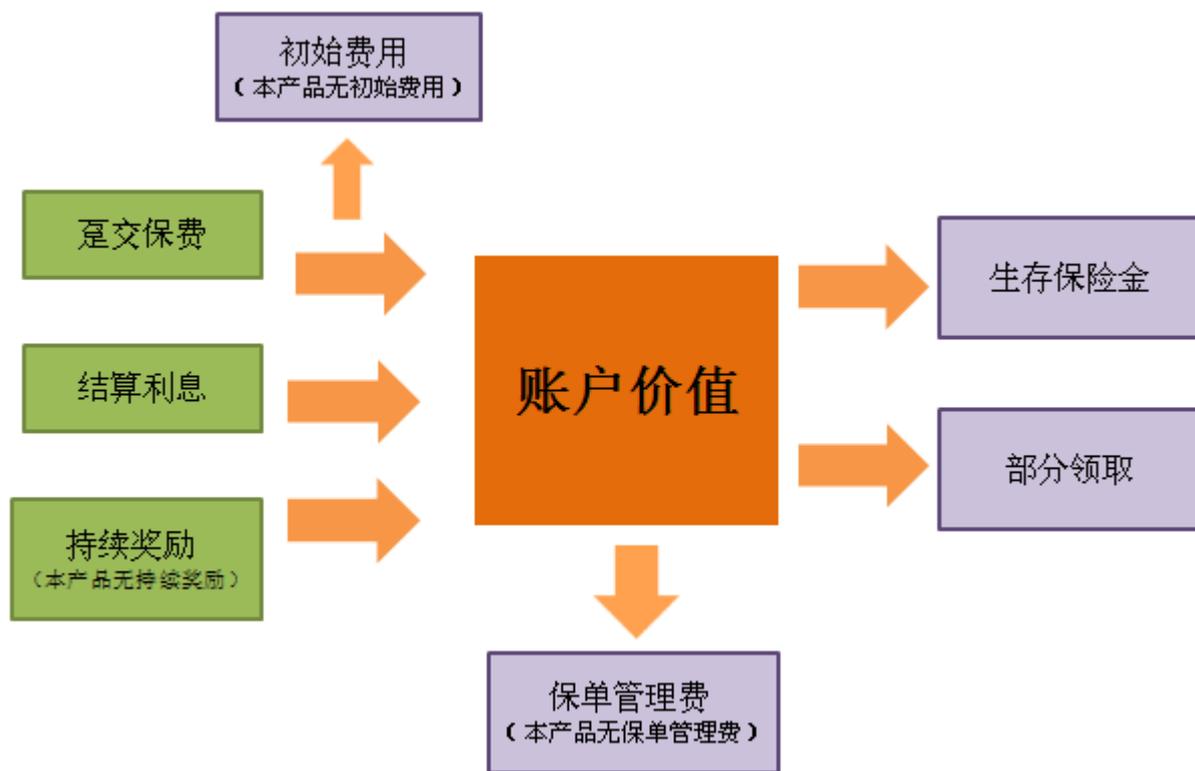
风险提示：

本产品为万能型产品，结算利率超过最低保证利率的部分是不确定的。

(一) 产品基本特征

(1) 运作原理

个人账户价值反映了保险费支付、账户利息、部分领取等因素的相互关系，本万能险运作原理示意图如下：



(2) 保单利益与保险责任

包括以下保险责任及退保金。

类别	项目	内容
保险责任	身故保险金	若被保险人身故，我们按被保险人身故之日本合同项下其个人账户价值给付“身故保险金”，给付后个人账户价值为零，本合同终止。
	生存保险金	自本合同第2个年生效对应日起（含当日）至保险期间届满日前（不含当日），如果被保险人在每个年生效对应日零时仍生存，我们按本合同当时个人账户价值的1%给付“生存保险金”，给付后个人账户价值等额减少。
	满期生存保险金	被保险人生存至保险期间届满，我们按保险期间届满之日本合同项下的被保险人个人账户价值给付“满期生存保险金”，给付后个人账户价值为零，本合同终止。
退保金	犹豫期内退保	自您签收本合同的次日零时起，有15个自然日的犹豫期。在此期间，请您认真审视本合同，如果您认为本合同与您的需求不相符，您可以在此期间书面提出解除本合同，我们将在扣除10元的工本费后无息退还您所缴纳的保险费。

	犹豫期后退保	若被保险人未发生保险事故，且若您在犹豫期后申请解除本合同，我们自收到解除合同申请书之日起30日内向您退还本合同终止时的现金价值。您犹豫期后解除合同会遭受一定损失。
--	--------	---

(3) 责任免除

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我们不承担给付身故保险金的责任：

- 一、 投保人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故意伤害；
- 二、 被保险人故意犯罪或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
- 三、 被保险人在本合同成立或合同效力恢复之日起2年内自杀，但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
- 四、 被保险人主动服用、吸食或注射毒品；
- 五、 被保险人酒后驾驶、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或驾驶无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
- 六、 战争、军事冲突、暴乱或武装叛乱；
- 七、 核爆炸、核辐射或核污染。

发生上述第一项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本合同终止，我们向其他权利人退还本合同终止时的现金价值。

发生上述其他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本合同终止，我们向您退还本合同终止时的现金价值。

(4) 万能险主要投资策略

遵循价值投资理念，采取稳健的投资策略，根据对各类投资品种的风险收益特征的分析与研究，进行资产配置，并注重资产负债匹配管理。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努力提高投资收益，追求账户资产的持续稳健增值。

(二) 个人账户

本产品是万能险产品，为了明确您和被保险人的权益，管理每张保险单下的交费、利息等信息，我们在本合同项下设立个人账户。

(1) 个人账户价值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本合同项下个人账户价值按如下方法计算：

- 一、 个人账户建立时，个人账户价值等于您在投保时一次性交纳的所有保险费；
- 二、 结算个人账户利息后，个人账户价值按结算的个人账户利息等额增加；
- 三、 给付生存保险金后，个人账户价值按给付的生存保险金金额等额减少；
- 四、 部分领取个人账户价值后，个人账户价值按您申请部分领取的金额等额减少。

(2) 结算利率

结算利率用于计算在结算期间末本合同项下个人账户价值在结算期间累积的利息。

我们根据中国保险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结合本险种账户的实际投资运作状况，确定各个结算期间的结算利率，并定期公布。结算利率不低于最低保证利率，**超过最低保证利率的收益是不确定的。**

每月1日为结算日。

(3) 最低保证利率

本合同个人账户的最低保证利率为年利率3.0%。

(三) 费用结构

本产品无初始费用等费用，具体收费情况如下：

费用项目	收取标准
初始费用	0元

风险保险费	0元
保单管理费	0元/月

部分提领及退保费用:

在合同有效期内,您在犹豫期后书面申请部分领取个人账户价值,需支付部分领取手续费。在收取部分领取手续费后,向您支付实际领取金额。

在合同有效期内,您在犹豫期后书面申请退保,需支付退保手续费。

保单年度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及以后
部分领取手续费率	5%	4%	3%	0%
退保手续费率	5%	4%	3%	0%

(四) 利益演示

范例

吉先生, 35岁, 选择为自己投保“吉祥人寿鼎盛3号B款年金保险(万能型)”, 一次性交纳保险费10万元, 全额进入吉先生名下的个人账户。在保险期间内未发生部分领取。假设保险期间结算利率分别处于低档结算利率水平、中档结算利率水平、高档结算利率水平。

吉祥人寿鼎盛3号B款年金保险(万能型) 利益演示

年龄	性别	趸交保费	交费年期	保险期间	货币单位
30岁	男	100000元	1年交	10年期	元

保单年度	年末年龄	保险费		费用			年度生存金(年初)			进入万能险个人账户的价值	个人账户价值			身故保险金			现金价值		
		各年度保险费	累计保险费	初始费用	保单管理费	风险保费	低等结算利率(3.0%)	中等结算利率(4.5%)	高等结算利率(6%)		低等结算利率(3.0%)	中等结算利率(4.5%)	高等结算利率(6%)	低等结算利率(3.0%)	中等结算利率(4.5%)	高等结算利率(6%)	低等结算利率(3.0%)	中等结算利率(4.5%)	高等结算利率(6%)
1	31	100,000	100,000	0	0	0				100,000	103,000	104,500	106,000	103,000	104,500	106,000	97,850	99,275	100,700
2	32		100,000	0	0	0					106,090	109,203	112,360	106,090	109,203	112,360	101,846	104,834	107,866
3	33		100,000	0	0	0	1,061	1,092	1,124		108,180	112,975	117,911	108,180	112,975	117,911	104,935	109,586	114,373
4	34		100,000	0	0	0	1,082	1,130	1,179		110,311	116,879	123,735	110,311	116,879	123,735	110,311	116,879	123,735
5	35		100,000	0	0	0	1,103	1,169	1,237		112,484	120,917	129,848	112,484	120,917	129,848	112,484	120,917	129,848
6	36		100,000	0	0	0	1,125	1,209	1,298		114,700	125,095	136,262	114,700	125,095	136,262	114,700	125,095	136,262
7	37		100,000	0	0	0	1,147	1,251	1,363		116,960	129,417	142,994	116,960	129,417	142,994	116,960	129,417	142,994
8	38		100,000	0	0	0	1,170	1,294	1,430		119,264	133,888	150,058	119,264	133,888	150,058	119,264	133,888	150,058
9	39		100,000	0	0	0	1,193	1,339	1,501		121,613	138,514	157,470	121,613	138,514	157,470	121,613	138,514	157,470
10	40		100,000	0	0	0	1,216	1,385	1,575		124,009	143,299	165,250	124,009	143,299	165,250	124,009	143,299	165,250

上述利益演示基于本公司的精算及其他假设, 不代表公司的历史经营业绩, 也不能理解为对未来的预期, 最低保证利率之上的投资收益是不确定的, 实际个人账户利益可能低于中、高等利益演示水平。

(五) 犹豫期及退保

犹豫期	自您签收本合同的次日零时起，有 15 个自然日的犹豫期。您可以在此期间书面提出解除本合同，我们将在扣除 10 元的工本费后无息退还您所缴纳的保险费。
犹豫期后 退保	若被保险人未发生保险事故，且若您在犹豫期后申请解除本合同，我们自收到解除合同申请书之日起30日内向您退还本合同终止时的现金价值。您犹豫期后解除合同会遭受一定损失。

产品说明书所载资料供您理解保险条款所用，各项内容均以保险条款为准。

本人对说明书的所有内容已充分知悉并理解。

投保人签名：-----
(请保持签名与投保单一致)

签名日期：-----